

张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我局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不断完善体制机制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扩大公开范围，强化公开监督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加强组织领导，充实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坚持局长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科室负责同志任成员，确保责任到位、工作到位、落实到位。修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计划，及时更新有关信息。

（二）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围绕发展改革部门中心工作，针对公众关切，发布有关信息，特别是经济和社会发展重要动态等方面的信息，设立热线电话（2869859），以增进公众对发改工作的了解。

（三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依据《条例》和区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，我局编制了《张店区发改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张店区发改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、形式和公开、受理、回复的反馈机制。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加大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力度。2019年，张店区发改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，办结1件，无法提供1件。截至目前，在张店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规划计划文件2件、行政权力文件1件、建议提案2件、财政信息2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法人或其他组织 社会团体 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				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					0
（一）予以公开	1						1
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（三）不予公开							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						

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1
(四) 无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
	2. 重复申请		
(五) 不予处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
	(六) 其他处理		
	(七) 总计	2	2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总计	结果维持	复议后起诉			总计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	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完善；二是个别内容更新不及时。

改进措施：继续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有关文件，准确把握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，主动、及时公开信息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